



中原区数字化服务中心技术人员在整修坏掉的摄像头。
晚报记者 李斌 图

新闻追踪

不要小看哥 哥已知错改错

本报报道街头摄像头成了“睁眼瞎” 中原区开始逐个检修 市民呼吁其他区也要赶快行动起来 让威慑犯罪分子的“天眼”睁开

本报昨日报道了郑州街头多处摄像头成了“睁眼瞎”一事,引来广泛关注,读者打电话、发帖、上QQ,举报自己身边成了“废物”的摄像头,本报一一进行整理记录,希望相关部门看到后赶快进行整修,让“天眼”早日睁开。中原区数字化服务中心昨日已开始对辖区的300多个摄像头,一个一个进行检查和整修。

晚报记者 刘涛 晚报首席记者 徐富盈

中原区已开始整修辖区电子眼

昨日10时许,在百花路与友爱路交叉口,中原区数字化服务中心技术人员,把梯子靠在摄像头线杆上,先用仪器对摄像头查看,接着对线路进行整修。对这个摄像头的整修,花了30多分钟。随后,他们赶到中原路伏牛路口,对路口的摄像头也进行整修。

现场的工作人员小张介绍,一周前,他们接到市民的电话,立即给相关领导汇报,上级对此很重视,要求对辖区所有路口的300多个摄像头,一个一个检查和整修。

昨日上午,35名工作人员,整修了中原路、友爱路、工人路沿线30多个摄像头,他们还把被行道树挡住的摄像头的情况,向中原绿化所和绿化队通报,希望他们把遮挡摄像头的树枝及时去掉。“我们将用一个月时间,把中原区下辖的路口摄像头整修一遍。”小张说。

昨日18时许,记者联系到中原区一办事处,一工作人员表示,经过一天的整修与维护,部分摄像头已经“睁眼”,开始对周围情况进行检测,但还没有完全恢复,他表示,其他的还正在整修之中。

摄像头和电子眼有何区别

通过昨日记者对市民的采访发现,许多人并不清楚摄像头与电子眼之间的区分,将两者混淆为一体。

据了解,两者的工作原理基本是一样的,但是在使用方法和功能上略微不同,监控摄像头是由人工操作,电子眼则一般由电脑自动操控。

据交警三大队民警沈豪杰表示,摄像头是一种视频拍摄设备,也具有一定的抓拍功能,但需要手动控制,拍摄出的是视频文件。

电子眼,我们俗称的“电子警察”,则是具有高分辨率高速的一种相机,与地感线圈和激光相配合,一般用于拍摄违章。“它更应该称作是相机”。

同时,根据使用情况,摄像头与电子眼的质量也有差别。

沈豪杰说,摄像头的安装,根据国家规定,安装位置必须在距离地面4.5米以上,有定焦的也有全球或半球的。

至于维护的周期与费用,依据摄像头安装的位置而不同。此外,也和线路、质量等都有关,并且需要专业队伍进行维修或维护,费用是摄像头本身投资额的5%~10%。

>>>读者举报

这些摄像头 都是“睁眼瞎” 谁来管?谁来管?谁来管?



举报地点:绿云小区

网友“米开朗基罗”:绿云小区前几年装了7个摄像头,大家丢了东西,都去看监控,但两个月之前,摄像头集体变“瞎”。

现在谁丢东西就麻烦了。“明知道谁偷了,没监控就没证据”。

举报地点:沙口村1号院

举报时间:9点50分

杨先生表示,家住在小石桥办事处沙口村1号院。10月27日下班后,把电动车停在了院里,但第二天一早发现丢失了。

“大门上装有摄像头,但去查录像时工作人员却声称坏掉了。”杨先生说,不久前该院丢过车,通过监控录像找到了丢失车辆,并抓住了小偷。

杨说:“我的电动车十分有特点,要有监控肯定能找到小偷。这个问题现在很普遍,希望晚报记者关注关注。”

举报地点:省五建公司家属院

举报时间:10点25分

史先生表示,省五建公司家属院前几个月电动车丢了,摄像头也拍到小偷偷车的过程,但由于监控设备十分模糊看不清人,起不到任何作用,纯粹成为一种摆设。

举报地点:优胜北路与劳卫路交叉口

举报时间:10点35分

宋先生表示,优胜北路与劳卫路交叉路口的摄像头不管用。

举报地点:九院门前、兴隆铺附近

举报时间:10点36分

周女士表示,9月26日20时10分~18分,在东风路和沙口路交叉口,第九人民医院门前,一辆蓝色大车由北向南行驶,将一名骑电动车的男子撞倒后碾轧而过,然后逃逸。

据了解,死者来自江苏,男性,40多岁。“交警五大队的民警查了20多个摄像头,要么看不清要么不管用,到现在没

找到肇事车辆。”周女士说,从北向南这么多路口,即使有一个管用,那就可以抓住肇事司机了。

还有,“北环立交桥兴隆铺附近的摄像头也不管用”。

举报地点:南关街60号院北门

举报时间:12点8分

刘女士表示,南关街60号院北门摄像头不管用,车子经常丢。

举报地点:二环支路与嵩山路口

举报时间:13点35分

张先生表示,二环支路与嵩山路的丁字路口东南角的摄像头长期都朝天。

16点左右,记者赶到现场核实,发现张先生所说的摄像头,是一个电子眼,并非监控设备。

据附近居民介绍,由于该道路的慢车道禁行,可能是有人拿棍儿把摄像头顶朝天。

举报地点:江山名居小区

举报时间:14点12分

读者来电,建设路与西环路交叉口向北100米江山名居小区摄像头不管用。

举报地点:黄河路与卫生路交叉口

举报时间:14点40分

彭先生表示,黄河路与卫生路交叉口摄像头不管用。

举报地点:省艺校家属院

举报时间:14点44分

弓先生表示,紫荆山路与东里路交叉口向北省艺校家属院的摄像头坏了一年多没人管。

举报地点:升龙国际后41号院

举报时间:20点05分

刘先生来电,庆丰街升龙国际后面的41号院门口有一个摄像头是摆设,不管用。

读者反馈

读者王先生来电 摄像头可以24小时监控,很多犯罪分子就是因为害怕这一点,才放弃了作案的念头,如果没有它,会很没有安全感。“我认为,不一定只有中原区存在这种情况,其他区也会有,希望晚报能够做好监督,恢复全市摄像头应有的作用。”

读者谢女士来电 她家就住在中原区,看到报道后十分震惊,没想到每天以为保平安的“电子警察”却都不管用,“我希望有关部门能够重视摄像头的问题,不但能让市民安心,也可以威慑犯罪分子”!